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二批

公开单位:漯河市人民政府

(2023年12月4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HA202311230030	漯河市高新区邓襄镇方庄村永信水泥厂东侧空地,漯河华电厂从2023年9月开始在此倾倒废渣,废渣未覆盖,扬尘大。	经济技术开发区	土壤	举报内容共涉及2个问题,经调查属实。 (一)关于“漯河市高新区邓襄镇方庄村永信水泥厂东侧空地,漯河华电厂从2023年9月开始在此倾倒废渣”问题 经查,该问题属实。通过现场调查核实,该空地位于漯河市永信建材有限公司东邻、漯上路南侧,是漯河市鼎承食品有限公司生产项目的建设用地。该地块为企业自有,办理有不动产权证及规划许可证。 倾倒的“废渣”为漯河鸿山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外购白华电漯河发电有限公司的工业石膏。漯河鸿山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于2023年9月底与华电漯河发电有限公司签订石膏清运、销售合同,并于10月中旬起,将外购于华电漯河发电有限公司的约5000吨工业石膏运输至该空地与黄土混合后暂存。该混合物属一般固体废物,计划作为建筑材料使用。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该料堆土壤和堆料进行检测分析,预计于12月15日之前出具检测报告。 (二)关于“废渣未覆盖,扬尘大”问题 经查,该问题属实。现场检查发现,漯河鸿山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对该位置的混合物料堆未覆盖完全,未采取有效防扬尘、防流失、防渗漏的措施,存在扬尘隐患。该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二十条的规定。	属实	结合调查情况,按照分类标准,确定该举报件的办结目标是:对该位置的料堆清运处置完毕,彻底消除扬尘隐患;对漯河鸿山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的违规贮存固废的行为依法进行处罚。	经调查处理,该问题已于2023年11月28日阶段性办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整改情况 一是该公司在落实扬尘各项管控措施的基础上已将料堆清运至具备“三防”条件的漯河市永信建材有限公司处置完毕。同时,对处置后的空地全范围进行全覆盖,消除扬尘隐患。二是持续加强监管,举一反三,在全区范围内开展扬尘问题的排查整治,对发现的问题彻底整改。 (二)处理情况 2023年11月22日,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在日常巡查中,已发现漯河鸿山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存在“未有效采取‘三防’措施,违规贮存固废”的违法行为,并于当日对该项目作业车辆进行查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二十条和第一百零二条的规定,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对其依法立案调查并于11月23日下达行政处罚事先(听证)告知书(漯开管罚告字(2023)5号),拟对该公司处以罚款拾伍万贰仟元,11月28日对其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漯开管罚决字(2023)5号)。	阶段性办结	无
2	D3HA202311230005	漯河市舞阳县孟寨镇潘楼村,前村党支部书记无任何审批手续,违规占用村集体耕地建仓库。	舞阳县	生态	举报内容共涉及两个问题。经调查一个属实、一个不属实,整体上,举报问题部分属实。 (一)关于“耕地上建仓库”问题 经调查,建仓库属实。该仓库使用者为舞阳县红根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2015年9月开始建设,2016年6月投入使用,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11121NA000450X,业务范围是为本社社员提供小麦、玉米、花生、烟叶、大豆等生产资料的统一购买、信息服务。 (二)关于“漯河市舞阳县孟寨镇潘楼村,前村党支部书记无任何审批手续,违规占用村集体耕地”问题 经调查,不属实。舞阳县红根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该项目宗地土地性质原为一般耕地。2014年9月,寇秋香(赵红根爱人)与潘楼村村民委员会、孟寨镇政府签订土地使用承包协议,并与孟寨镇政府签订用地复垦协议,经潘楼村五组群众和村“两委”干部同意,向孟寨镇政府申请设施农用地,并经过土地管理部门审核。舞阳县红根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实际建设用地上图入库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自然资办函(2021)18号)要求,对2020年以前未办理设施农用地备案手续的,责令当事人按程序到乡镇政府完善备案手续上图入库。2021年4月26日,赵红根按要求申请设施农用地,潘楼村村民委员会予以公示。2021年5月18日,舞阳县农业农村局审查同意舞阳县红根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提交的建设方案。2021年5月18日,孟寨镇政府根据《自然资源部、农业部关于设施农用地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自然资规(2019)4号)、《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快设施农用地上图入库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自然资办函(2021)18号)等文件要求,按有关程序批准红根农民种植专业合作社使用孟寨镇潘楼村2.97亩土地作为设施农用地使用(孟政(2021)63号),并由自然资源部门上图入库,项目编号为4100002021S160220号。因此,不存在无任何审批手续,违规占用村集体耕地问题。	部分属实	结合调查情况,按照分类标准,确定该举报件的办结目标是:依法使用该宗设施农用地,同时,耐心细致做好群众思想工作,力求办理结果让群众满意、社会满意。	经调查,该问题已于2023年11月28日办结。同时,舞阳县坚持问题导向,举一反三,持续整改:一是下发实施《关于对全县设施农用地进行排查整改的通知》(舞农耕房整治办发(2023)90号),由县自然资源局牵头,在全县范围内开展设施农用地排查整治,对发现的问题彻底整改;二是持续加强监管,组织县自然资源局、县农业农村局和孟寨镇政府加强日常监管,确保该宗设施农用地按照批准用途使用,防止擅自改变土地用途行为发生。	已办结	无

弘扬文明新风尚 凝心聚力谱新篇

——市畜牧局创建省级文明单位工作综述

今年以来,市畜牧局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紧盯省、市精神文明建设任务落实,坚持“两个文明一起抓、两项任务一起下、两副担子一起挑、两个成果一起要”,形成了精神文明建设与业务发展融合互促、和谐共进,文明创建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

党建引领创建 凝聚强大合力

该局持续丰富新时代文明实践形式,建立健全“党建+文明引领”机制,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及“党建带群团”效应,在为民服务中助力基层社会治理,推动文明单位创建工作走深走实。积极参与“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依托重要传统节日和每月帮扶日,开展入户宣传、走访慰问、“三夏”助农等志愿服务。积极配合文明城市创建工作,认真做好分包路段卫生保洁、交通秩序维护、值班执勤,高质高效完成各项工作任务。积极开展普法大讲堂、法律道德讲座等各项创建活动,全面落实创建文明单位各项工作任务。

加强组织领导 健全工作机制

该局领导班子高度重视精神文明创建

工作,成立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将创建工作与中心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检查,细化制订工作方案,定期研究部署,层层抓好落实,形成主要负责同志亲自抓、分管负责同志重点抓、创建专班具体抓、全员参与合力抓的创建工作格局,营造了人人关心文明创建、人人参与文明创建的浓厚氛围。充分发挥机关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不断丰富精神文明创建工作内涵,拓展精神文明创建成果,提升精神文明创建水平,实现创建工作成效与干部能力素质、工作水平同步提升。

丰富活动载体 营造浓厚氛围

结合工作实际,创新活动载体,开展一系列内容丰富、特色鲜明的创建活动,引导干部职工把在文明创建工作中激发出来的热情,转化为做好本职工作的强大动力,更好地推动工作高质量发展。在文明单位创建中,集中人力、物力,狠抓“硬件”建设,积极改善办公条件,办公场所坚持“每天一小扫、每周一大扫”,使办公区实现“三化四净五无”。依托机关文化墙及分包责任区域开展生态文明、诚信教育等主题宣传,开展文明交通、文明服务、文明执法、文明旅游等“六文明”系列活动,营造

“讲道德、做好人、树新风”的文明氛围。充分利用“学习强国”“河南网络干部学院”等平台,开展学习研讨、领导干部讲党课、党的二十大知识竞赛等活动,持续加强机关党员干部党性教育和爱国主义教育。开展重温入党誓词等主题党日活动,让广大党员干部接受思想洗礼,推动文明创建活动“创特色、上水平、出成效”。扎实开展各种活动,大力营造“学先进、争先进、当先进”的浓厚氛围。常态化开展“文明服务我出彩、群众满意在窗口”主题活动,牢固树立服务意识。开展“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参与健步行、演讲比赛、观红色影片等活动,不断丰富干部职工文化生活。

开展帮扶活动 履行社会责任

该局始终把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实现共建共赢作为创建的核心动力。深入开展帮扶共建活动。春节期间,对舞阳县章化乡岭张村开展春节慰问活动,为脱贫群众送去关爱;“三夏”期间,到岭张村开展帮扶慰问活动,看望慰问奋战在“三夏”一线的干部、群众,并为禁烧人员送去慰问品;“八一”建军节前,该局党组书记、局长带领局班子成员、相关科室负责人、机关部分党员到岭张

村开展实地调研并与村党支部开展结对共建等活动。

巩固创建成果 为发展蓄能

文明创建工作的良好开展,有力推动该局在促进改革、推动发展等方面不断实现新跨越,形成了文明创建与畜牧业务齐头并进、同频共振的大好局面。该局领导班子坚强有力,作风建设成效明显,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扎实推进;每年定期召开征求服务对象意见座谈会,服务群众意识明显增强;党员干部守纪律、讲规矩、作表率,遵守党的纪律和中央八项规定,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畜牧业呈现高质量发展的良好态势。今年以来,该局紧紧围绕打造“生态畜牧、安全畜牧、创新畜牧、科技畜牧、服务畜牧”总目标,聚焦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和畜牧业高质量发展新要求,各项工作顺利推进,未发生重大动物疫情,畜产品质量安全形势保持稳定,优质畜产品供给保障有力,粪污资源化利用取得新成效。

站在新的起点上,市畜牧局全体干部职工将牢记使命担当,用不舍昼夜、奋发有为的姿态续写属于自己的精彩,为我市经济发展积蓄能量。

韩光明

临颍县

筑牢“清廉临颍”建设思想根基

“清廉临颍”建设工作开展以来,临颍县委宣传部扎实开展理论武装铸魂行动,创新方式方法,致力打造以“理响临颍”为主品牌的临颍本土理论宣讲品牌,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宣讲进基层活动走深走实,不断筑牢“清廉临颍”建设的思想根基。

“理响临颍”党的创新理论宣讲进基层活动采取领导带头、专家示范、三级联动、全员参与、数字赋能的模式,组建289人的宣讲团,打造党的建设、社会治理、法治建设、乡村振兴、卫生健康、文化教育等9类讲师队伍。同时,把党的创新理论与乡村振兴、“五星”支部创建、移风易俗、孝老敬亲、护苗爱苗等有机结合,培养出“白金山说唱新时代”“国歌评书:英雄中国说”“中华文化宣讲小分队”“李颖文艺宣讲小分队”等一批叫得响、传得开、受欢迎的优质理论宣讲小分队。各小分队还创

作出坠子书《领航》、评书《强渡大渡河》、快板《二十大精神暖心间》、文艺节目《孩子回家》、戏剧小品《分爹》《农家喜事》等群众喜闻乐见的节目,做到了“群众爱听啥我讲啥、群众不懂我来讲”。宣讲现场,宣讲人员还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健康义诊、农技咨询、理发、家电维修等服务,让党的创新理论更接地气、更受欢迎,呈现出“逛大集、听宣讲、解疑惑、享服务、传党音”的生动局面,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宣讲工作不断走“新”、走“深”、走“实”、走“心”。

截至目前,全县开展“理响临颍”党的创新理论宣讲进基层活动300余场次,受教育群众10万余人。临颍县委宣传部被评为全省2023年度基层理论宣讲先进集体,“理响临颍”百姓宣讲团被评为河南省优秀社科普及志愿服务团队。

叶娟 李畅

大郭镇

扎实做好冬季麦田管理

入冬以来,临颍县大郭镇广泛发动群众,精心组织,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做好查苗补种工作,加强田间管理,确保苗全、苗匀。

大郭镇及时组织农技人员深入田间地头,向农民传授麦田管理技术,引导农民控壮促弱、化学除草、防治病虫害;组织农民收听收看省、市、县农业专家关

于冬季麦田管理的知识讲座,全面做好麦田管理;针对苗情、墒情等不同情况,因地制宜进行分类指导,及时解决麦田管理中遇到的问题;以四个管理区为单位,组织镇、村干部摸清底子,对各村缺劳力、缺资金的困难户登记造册,落实具体的帮扶措施。

陈洪业

召陵区纪委监委

“三抓三强”助推“审理三项制度”走深走实

自全省纪检监察机关开展推进“审理三项制度”提升案件质量专项行动以来,召陵区纪委监委从“三抓三强”入手,筑牢案件质量共同体意识,助推“审理三项制度”走深走实,实现全区纪检监察系统案件质量稳步提升。

抓培训赋能,强能力素质。依托“清风召陵讲堂”、“清风召陵”微信公众号等平台,采用“全员培训+重点提醒”

“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多层次专题业务培训,切实提升办案人员的业务能力,着力解决案件质量存在的短板弱项,确保“审理三项制度”入脑入心。截至目前,线上推送有关业务知识6次,线下开展制度解读1次,实地督导检查案件质量2次。

抓制度建设,强联动协同。研究出台《召陵区纪委监委自办案件审理阶段

工作流程指引(试行)》,从制度层面对机关自办案件的移送审理程序进行规范。严格落实“一案一总结”制度,加强办案室和审理部门的沟通协作,将日常评查和同步评查中发现的共性问题进行复盘梳理,有针对性地印发审理工作提示,进一步规范办案程序,不断提升能力水平。

抓评查督导,强审理质效。组建联合

审理组,对案件进行集中评查审理,并对审理阶段反馈的案件质量问题进行调研,及时向办案室反馈意见,充分发挥审理部门把关作用。探索总结“精要素、辅图表”阅卷、“连证据+证事实”摘卷、“汇问题+提建议”录卷的办案卷形式,增强审理阅卷笔录制作的规范性,以审理高质量助推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

赵丽敏